

证券代码：870470

证券简称：源达日化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 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的程序。

#####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0 月 10 日上午 10 点 30 分。

预计会期 1 天。

#####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股东可通过视频参会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9 月 2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

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议案

为优化公司资本结构，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从而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拟以债权转股权的方式向公司董事长张锦雄、副董事长王甦、董事王振宇定向发行股票，拟发行股票数量为 103 万股，发行价格 6.8 元/股，认购资金总额为 700.4 万元。本次股票发行的定价依据参考公司净资产、所处行业及成长性等多方面因素，并与投资者沟通后确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9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4）

（二）审议《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议案

就本次股票发行，公司已与股票发行对象张锦雄、王甦、王振宇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对认购数额、价格、认购方式等内容做出约定。该认购协议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提议股东大会确认公司签署《股票发行认购协议》的效力。

（三）审议《关于张锦雄、王甦、王振宇以债转股方式认购公司发行股份暨关联交易》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股票发行，股票发行对象张锦雄、王甦、

王振宇均为公司董事，其以债权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将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9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3）

（四）审议《关于确认〈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债权确认专项审计报告〉》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聘请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9 月 7 日出具《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债权确认专项审计报告》（编号：CAC 津专字【2018】1235 号）。提议对上述《专项审计报告》及审计结果予以确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9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债权确认专项审计报告》

（五）审议《关于确认资产评估机构对拟认购公司股票的债权的资产评估结果》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聘请的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出具《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债转股涉及的王甦先生、王振宇先生和张锦雄先生持有的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的债权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编号：华夏金信评报字[2018]198 号）。提议对上述《资产评估报告》及评估结果予以确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9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债转股涉及的王甦先生、王振宇先生和张锦雄先生持有的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的债权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六）审议《关于本次股票发行方案中以非现金资产认购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议案

本次股票发行中，非现金资产为张锦雄、王甦、王振宇持有的对公司 700.4 万元的债权。债权价值参照 2018 年 9 月 17 日出具《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

拟债转股涉及的王魁先生、王振宇先生和张锦雄先生持有的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的债权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编号：华夏金信评报字[2018]198号）。提议股东大会对上述评估结果的公平性、真实性、合理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债权转股权的作价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予以确认。

（七）审议《关于修改〈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议案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以及股份总数等将发生变更，公司拟将根据股票发行完成后的实际情况对《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改。

（八）审议《关于制定公司〈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

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法律法规和《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9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九）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议案

为确保本次股票发行的工作顺利、高效开展，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相关事宜；
- （2）聘请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验资机构以及其他中介机构；
- （3）批准、签署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文件、合同；
- （4）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修改、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5) 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股票发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10月10日上午9点30分-10点

(三) 登记地点：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四、其他

- (一) 会议联系方式：(1) 联系人：王振宇 (2) 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微电子工业区 (3) 固定电话：022-83962600-2609 (4) 邮箱：[zhangxq@suryamas.tj.cn](mailto:zhangxq@suryamas.tj.cn)
- (二) 会议费用：会议材料备于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天津源达日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1日